

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部分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艾新平先生、高级管理人员江敏女士分别持有公司股份181,134股、37,938股，计划自2022年4月29日至2022年10月28日止（窗口期不减持），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分别不超过45,000股、9,485股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《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6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艾新平先生、江敏女士披露的前述减持公司股份计划时间已过半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其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1、艾新平先生减持情况

(1) 本次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股数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股份来源
艾新平	集中竞价	2022年05月16日	77.000	20,000	0.0011%	股权激励股份(含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)
		2022年05月20日	80.340	6,000	0.0003%	
		2022年05月30日	78.345	2,370	0.0001%	
合计				28,370	0.0015%	

(2) 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持股方式	减持前持有股份		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
艾新平	合计持有股份	181,134	0.010%	152,764	0.008%
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45,284	0.002%	16,914	0.001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35,850	0.007%	135,850	0.007%

2、江敏女士减持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江敏女士尚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2、艾新平先生、江敏女士严格遵守了预披露公告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，本次减持股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一致。

3、本次减持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。

4、公司将持续关注艾新平先生、江敏女士股份减持股份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备份文件

- 1、董监高每日持股变化名单；
- 2、董监高每日持股变化明细；
- 3、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7月29日